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文件

泉丰农〔2025〕2号

签发人：彭国土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区政府：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编制，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对本年报有疑问的，请与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联系（地址：泉州市丰泽区津淮街31号丰泽区政府公务大楼东楼409室，邮编：362000，电话：22572027）。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一）加大主动公开力度。2024年，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10条，全文电子化率100%。主要包括

部门动态、财政预决算、通知公告、涉农补贴等。

(二) 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本年度办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二) 完善政府信息管理。我局及时修订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公开指南，坚持信息公开动态更新。严格落实政务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做好个人隐私信息保护，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规范。

(四) 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公开的各类信息均发布在“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qzfz.gov.cn/)“政务公开”页面“部门政府信息公开”板块，主动公开相关事项，接受群众评价和监督。

(五) 监督保障。依据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我局落实专人专岗，围绕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政策法规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和社会需要广泛知晓的内容，从公开角度对各个领域信息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2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8.146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0	0	0	0	0	0	0

		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需进一步提升；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服务质量和公开形式创新性还有待提高。对此，我局将进一步提高业务能力，主动对接上级主管部门，及时解决疑难困惑，不断补齐政务公开薄弱短板，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整体水平。并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检查，保证及时更新、上传全面、准确、优质的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2025 年 1 月 8 日

抄送：区政府信息公开办。

泉州市丰泽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办公室

2025年1月8日印发